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

浦海党〔2023〕4号

关于中共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总支部委 员会党员代表选举结果的报告

中共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机关委员会:

中共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总支部委员会于2023年2月27日召开党员大会进行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党员代表选举。

根据《党章》和《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》的规定,差额选举产生杨芹伟,杨桢祯,赵鹏,陆旭松,刘放,李佳,周晓鸿,雷静同志为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党员代表。

特此报告,请批复。

中共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总支部委员会 2023年2月28日

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

2023年3月1日印发